

执行款发放案外人信息公示清单

序号	执行案号	案件名称	案外人收款人名称	拟发放金额	发放依据	承办人姓名	承办人联系电话	备注
1	(2025)苏05执1748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与被执行人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苏州金科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曾海嘉等8名留守人员	146190.51元	支付金科大酒店保管费、网费	张勇	051268552159	